证券代码：688613　证券简称：奥精医疗　公告编号：2025-007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公司产品在越南获得注册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向越南卫生部递交了公司人工骨修复材料产品的注册申报资料。公司于近日收到越南卫生部通知，公司人工骨修复材料产品获得批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册证内容

1.BonGold™人工骨修复材料

注册证编号：2500502#KLH/BYT-HTTB

产品名称：人工骨修复材料

证件有效期：2025.03.13-永久有效

产品分类：D类（高风险医疗器械）

二、医疗器械基本情况

1.BonGold™人工骨修复材料

本次获得越南注册证的BonGold™人工骨修复材料是基于奥精医疗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体外仿生矿化技术研发和生产的一种仿生矿化胶原人工骨修复材料，在组成成分和微观结构上均对人体天然骨组织高度仿生。产品用于骨科各类无植骨禁忌的骨缺损修复，植入体内后能够在引导骨再生的同时被新生骨组织爬行替代，是具有良好骨组织再生修复能力的植入类医疗器械产品，对于临床各类骨缺损修复具有较为广阔的临床应用潜力及市场空间。

BonGold™人工骨是我国医疗器械厂商自主研发的仿生人工骨修复材料，亦是首个获得美国食品和药品管理局（FDA）510(k)市场准入许可的国产人工骨。产品于2011年1月获得中国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2015年7月获得美国FDA 510(k)市场准入许可，2024年8月获得马来西亚D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2025年2月获得印度尼西亚C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2025年3月获得越南D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产品在越南获得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是公司海外业务拓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将对公司产品在海外的销售起到一定的推动和促进作用。上述产品在印度尼西亚上市后，其国际市场销售可能会受到海外法规政策、市场环境变化、以及汇率波动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公司尚无法预测其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具体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2882　证券简称：金龙羽　公告编号：2025-020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接到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郑有水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郑有水	是	771	3.13%	1.78%	否	否	2025-03-17	2026-03-17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详见注1

注1：用于建设广东潮汕和成医院。

注2：郑有水先生质押股份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2025年3月17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郑有水	246,000,000	56.83%	29,330,000	37,040,000	15.06%	8.56%	0	0	0	0
吴玉花	23,015,800	5.32%	0	0	0	0	0	0	0	0
郑凤兰	23,692,000	5.47%	0	0	0	0	0	0	0	0
郑会杰	20,345,942	4.70%	0	0	0	0	0	0	0	0
郑钟洲	4,000,000	0.92%	0	0	0	0	0	0	0	0
合计	317,053,742	73.24%	29,330,000	37,040,000	11.68%	8.56%	0	0	0	0

注1：以上比例数据与合计数若有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以上限售不包括高管锁定。

注3：吴玉花女士与深圳高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康立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于2024年11月26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吴玉花女士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3,015,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2%。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7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截至目前，前述股份协议转让尚未完成。

二、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

2.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3.郑有水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造成影响。

三、备查文件

1. 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 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3.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交易清单。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1338　证券简称：永顺泰　公告编号：2025-004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3月11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朱光、林如海、陈媛、王卫水。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纪委书记、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张楠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张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7日

附件：

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简历

张楠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1978年7月，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深圳深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管理实习生；广东康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二部高级审计员；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文员、副经理、经理；粤海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粤海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广东粤海投资财务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目前，张楠先生除在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企业担任董事职务外，还兼任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广东粤嘉电力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张楠先生现不持有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企业任职外，张楠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张楠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属于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003032　证券简称：传智教育　公告编号：2025-006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通过教育部备案并收到办学许可证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通过教育部备案并收到办学许可证的情况

近日，教育部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公布2025年度第一批实施专科教育高等学校备案名单的函》（教发厅函[2025]3号）。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通过教育部的省级人民政府审批设置实施专科教育高等学校备案。

同期，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收到了山西省人民政府下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教民11402151014909号）。主要内容如下：

名称：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

地址：山西省大同市云州区南环东路1999号

学校类型：高等职业（专科）学校

办学内容：全日制高等职业教育、科学研究

主管部门：山西省教育厅

有效期限：2024年12月至2030年12月

备注：营利性

二、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的基本情况

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是由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举办的，具有鲜明数字化特色的营利性全日制统招高等学校。经山西省人民政府批准、教育部备案，以培养既懂产业技术又懂数字技术的复合型人才为目标，设置了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专业代码：510209）、智能产品开发与应用（510108）、网络营销与直播电商（530704）、大数据技术（510205）、数字媒体艺术设计（550103）、软件技术（510203）6个社会需求量大、就业前景好的数字化专业，面向纯互联网、产业互联网、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领域培养高素质、精专业数字化人才，是山西省、大同市“十四五”期间重点工程建设高校，也是大同市职业教育发展的重点支持项目。

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占地面积300余亩，一、二期总建筑面积25.6万平方米，一期校区可容纳学生约5,000人。目前校区的基础设施建设、师资储备等教学准备工作均按计划顺利进行，将于2025年正式开始招生。

同时，公司与大同市人民政府及中国移动、快滴科技、科大讯飞等多家企业围绕数字产业发展人才培养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将以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为载体，力争为大同市培养10,000名高素质数字人才，加快推动山西省新质生产力发展，同时辐射全国，促进中国的数字化转型与新质生产力快速发展。

公司后续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300824　证券简称：北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3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5年3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为使投资者能够进一步了解公司经营管理等情况，公司拟于2025年3月28日（星期五）召开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通过线上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并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3月28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方式：线上会议

（三）线上参会方式：

1.万得3C会议参会网址：https://3c.wind.com.cn/l/DgAG

2.进门财经参会网址：https://s.comein.cn/tq7e2uti

三、公司出席人员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总经理GEORGE MOHAN ZHANG先生，董事、副总经理方镇先生，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牛文娇女士，独立董事谷琛女士。如遇特殊情况，以上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为做好中小投资者保护工作，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企业整体价值，现就公司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投资者可于2025年3月27日（星期四）17: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buydeem@crastal.com。公司将在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家居　公告编号：2025-014

转债代码：113670　转债简称：金23转债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23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债券代码：113670 ，债券简称：金23转债

● 转股价格：38.03元/股

?● 转股时间：2023年10月21日至2029年4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 自2025年3月5日至2025年3月18日，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若未来二十个交易日内有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转股价的80%，将触发“金23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款，公司将于触发条款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39号文核准，公司于2023年4月17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77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7.7亿元，期限6年，债券利率分别为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5.0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年5月16日，“金23转债”（债券代码：11367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金23转债” 初始转股价格为39.57元/股，转股时间为2023年10月21日至2029年4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因实施2022年、2023年年度，以及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公司相应调整“金23转债”转股价格，具体调整情况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金23转债”最新转股价格为38.03元/股，调整实施日期为2024年12月23日。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述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且同时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以及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转股价格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1.前次决定不修正的情况

2025年3月4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决定不向下修正“金23转债”的转股价格。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款的期间从2025年3月5日重新起算，公司股价若再次触发“金23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将按规定召开会议决定是否向下修正“金23转债”的转股价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牌家居关于不向下修正“金23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本次预计触发的情况

自2025年3月5日至2025年3月18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30.42元/股），若未来二十个交易日内有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转股价的80%，将触发“金23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三、风险提示

若触发“金23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款，公司将于触发条款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3280　证券简称：南方路机　公告编号：2025-010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路机”或“公司”）于2025年2月10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购买了1笔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人民币6,900.00万元，2025年3月17日，公司赎回前述理财，收回本金人民币6,900.00万元，并获得收益人民币63,273.00元。上述产品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如下：

金额：万元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	起息日	赎回日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1	中国农业银行泉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6,900.00	2025-2-10	2025-3-17	6,900.00	6.3273

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4.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方路机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南方路机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三、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体情况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截至2025年3月18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为8,167.00万元。

特此公告！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5-020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6）。

公司于2025年2月28日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购买结构性存款2,94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7）。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赎回本金2,940万元，获得收益为0.72万元。前述本金及收益已到账并划至募集资金专户，本次到期赎回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赎回金额	年化收益率	收益金额
1	中国银行	（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4137	2,940	0.64%	0.72

特此公告。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88485　证券简称：九州一轨　公告编号：2025-017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选举非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拟提名赵旋先生（简历详见附件1）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候选人赵旋先生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则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赵旋先生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提名委员会意见

公司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及其任职资格进行了遴选、审核，认为：赵旋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同意提名赵旋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9日

附件1：

赵旋先生简历

赵旋先生，汉族，1988年5月份出生，毕业于波兰华沙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工程师。2013年-2018年，就职于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任资本运营专员；2018年-2022年，就职于粤科风险投资有限公司，任投资副总监，2022年7月至今，就职于广州工创汇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

赵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旋先生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无大额到期未清偿的个人债务，未担任过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厂长、经理；未担任过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未受过刑事处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

证券代码：688485　证券简称：九州一轨　公告编号：2025-018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4月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4月3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育仁南路3号院1号楼6层九州一轨公司第一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4月3日

至2025年4月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01	选举赵旋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同时登载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485	九州一轨	2025/3/2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本人参会的，凭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参会的，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前送达，信函或邮件登记需附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育仁南路3号院1号楼6层 九州一轨625室

邮寄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育仁南路3号院1号楼6层 九州一轨625室

邮政编码：100071

联系人：林静

联系电话：010-83682662

（三）登记时间：2025年3月31日14:00-17:00

六、其他事项

无

特此公告。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4月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赵旋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监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xx	√	-	√
4.02	例:赵xx	√	-	√
4.03	例:蒋xx	√	-	√
……	……	√	-	√
4.06	例:宋xx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xx	√	-	√
5.02	例:王xx	√	-	√
5.03	例:杨xx	√	-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例:李xx	√	-	√
6.02	例:陈xx	√	-	√
6.03	例:黄xx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xx	500	100	100	
4.02	例:赵xx	0	100	50	
4.03	例:蒋xx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xx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17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反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参股公司重庆龙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龙冉”）拟向银行申请13,000万元融资，其控股股东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涪陵能源”）为其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拟按持股比例向涪陵能源提供1,82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2025年3月18日，公司与涪陵能源签署了《反担保协议》。

● 被担保人名称：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重庆龙冉按持股比例向涪陵能源已实际提供人民币0.22亿元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 本次担保属于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对外担保逾期。

● 本次反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反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参股公司重庆龙冉因生产经营需要向银行申请13,000万元融资，由其控股股东涪陵能源为其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按持有重庆龙冉14%的股权比例为涪陵能源提供1,82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2025年3月18日，公司与涪陵能源签署了《反担保协议》。

本次反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12月10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4年12月26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11日、2024年1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奥股份关于新增反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93）、《新奥股份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4-109）。本次反担保事项在已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公司与涪陵能源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年1月18日

注册地点：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鹤凤大道19号品鉴硅谷园9幢

法定代表人：董显

注册资本：101,309.44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重庆市涪陵页岩气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6.23%
2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3.31%
3	重庆长兴佑能源有限公司	22.75%
4	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6%
5	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3.51%
6	刘泽松	0.25%

注：以上表格中的持股比例为四舍五入后的数据。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水电、火电、热电等电源开发销售及送出工程投资建设管理；区域性直供电网投资建设管理；煤资源、煤化工等相关产业投资及管理；供水、供热项目投资建设及管理；铜铝产业及其深加工投资建设运营；石化、燃气产业投资建设及管理；新能源产业的投资建设管理；与上述产业相关的工程设计、咨询服务、工程建筑安装；园林景观设计、施工；物业管理；非许可经营的一般商品的批发零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其总资产为312,889.04万元，总负债为127,360.2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0.70%，净资产为185,528.75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为82,597.40万元，净利润为2,710.58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至2024年9月30日，其总资产为303,384.98万元，总负债为124,646.6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1.09%，净资产为178,738.33万元，2024年1-9月，营业收入为43,242.44万元，净利润为463.2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主债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龙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5年8月4日

注册地点：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石化大道3号综合楼

法定代表人：夏彬涛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1.00%
2	重庆市涪陵页岩气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